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自愿披露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披露公司为甘肃省广播电视局监测中心监测系统改造升级项目第二次招标的中标单位。2021年2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中标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披露甘肃省财政厅认定上述项目中标结果无效，责令采购人重新开展上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近期，甘肃省广播电视局监测中心监测系统改造升级项目进行了第三次招标，公司于近日收到了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甘肃省广播电视局监测中心监测系统改造升级项目第三次招标
2. 采购人：甘肃省广播电视局
3. 中标金额（人民币）：1828.88万元
4. 中标单位：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项目概况：项目建设总体目标为：按照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天候”智慧化监测监管体系的标准，坚持顶层设计、标准支撑、量力而行、留足接口的理念，建设开放、融合、共享、智慧、安全的新型广播电视与视听新媒体技术监测监管体系。项目包括建设全媒体融合监管平台、广播电视监管

系统、新媒体监管系统和基础支撑平台，完成对甘肃省广播电视、新媒体的全媒体融合监测监管任务。

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采购人就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的签署及履约安排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合同执行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对项目收入进行确认。合同履行过程中受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8日